

证券代码：833467

证券简称：纳美新材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 14: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467	纳美新材	2024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孝源街道康一路 1883 号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三）审议《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3）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0）。

（四）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五）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六）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23 年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总股本为 45,7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5）。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资产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 2024 年度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资产提供担保的声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 办理登记手续，可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10 日 15:00—17: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孝源街道康一路 1883 号，会议联系人：吕高跃，联系电话：0572-5508990-518，传真：0572-5508991，邮编：313301，邮箱：lvgaoyue@nano-matec.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纳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